

证券代码:688606 证券简称:先锋精密 公告编号:2026-061  
转债代码:118078 转债简称:先锋转债

##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 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周江伏立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陈立佳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20,571,1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6%,上述股份全部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并已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起上市流通。

2025 年 5 月 2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伏立佳合伙因自身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6,071,395 股,即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00%。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2,023,798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4,047,597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00%)。本次减持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3 个月内实施。

公司于近日收到伏立佳合伙出具的《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伏立佳合伙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至 2025 年 9 月 16 日期间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2,20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本次减持完成后,伏立佳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18,362,1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07%。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                                                                                                                                                |
|---------------|------------------------------------------------------------------------------------------------------------------------------------------------|
| 股东名称          | 周江伏立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股东身份          | 控股股东、3 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否 其他:不涉及 |
| 持股数量          | 20,571,132 股                                                                                                                                   |
| 持股比例          | 10.16%                                                                                                                                         |
| 当前持股来源        | IPO 前取得 20,571,132 股                                                                                                                           |
|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88252 证券简称:天德钰 公告编号:2026-049

##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
-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公司控股股东恒丰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璞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璞钰投资”)拟自 2026 年 3 月 18 日起 6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增持股份价格区间,将根据对公司股票价格判断及二级市场波动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璞钰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累计增持了公司 A 股份 1,746,623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43%,成交总额为 3,532.61 万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已超过本次增持计划金额上限,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             |                  |                                      |               |  |
|-------------------|-------------|------------------|--------------------------------------|---------------|--|
| 上版本               |             | 璞钰投资、天钰科技是否一致行动人 |                                      | 璞钰投资持股: _____ |  |
| 增持前持股数量           | 0股          |                  |                                      |               |  |
| 增持前持股比例<br>(占总股本) | 0.00%       |                  |                                      |               |  |
|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             |                  |                                      |               |  |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               |  |
| 恒丰有限公司            | 222,216,115 | 54.57%           | 璞钰投资与恒丰有限公司同为天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br>的公司。 |               |  |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602 证券简称:纵横通信 公告编号:2026-031

##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结果暨出售股份比例达 1%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6,506,800 股,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 3.00%。前述回购股份在公司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12 个月后再采用集中竞价的方式出售,并应在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3 年后内完成出售。
- 出售比例达到总股本 1%及出售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 年 2 月 14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公司计划自前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不超过 4,500,000 股回购股份,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 1.95%),所得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出售已回购股份,截至 2026 年 9 月 16 日,公司累计出售已回购股份数量为 2,306,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4%,出售均价为 12.16 元/股,出售所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140,532 元(未扣除交易费用、税金)。本次出售计划披露后的出售时间区间届满。

一、出售主体出售前基本情况

|        |                                                                                                                                          |
|--------|------------------------------------------------------------------------------------------------------------------------------------------|
| 股东名称   |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 股东身份   | 控股股东、3 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否 其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 持股数量   | 6,506,800 股                                                                                                                              |
| 持股比例   | 3.00%                                                                                                                                    |
| 当前持股来源 |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 6,506,800 股                                                                                                                     |

二、出售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拟以下事项披露出售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出售已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增加 1%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予以披露,披露的出售时间区间届满。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合伙企业投资过程中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的不确定性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合伙企业投资项目从融资、投资、退出,一般经历较长周期,投资计划可能推迟或延迟,退出安排可能无法实施,从而增加投资的不确定性,存在合伙企业经营期限延长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资金的后继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合伙企业资产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截至目前与募算基金合作投资的总体情况

|             |                                  |
|-------------|----------------------------------|
| 股东名称        |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 出售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 2026 年 2 月 14 日                  |
| 出售数量        | 2,306,600 股                      |
| 出售期间        | 2026 年 3 月 17 日至 2026 年 9 月 16 日 |
| 出售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 集中竞价出售 2,306,600 股               |
| 出售价格区间      | 11.02—13.56 元/股                  |
| 出售总金额       | 29,140,532 元(未扣除交易费用、税金)         |
| 出售成交情况      | 未成交:120,400 股                    |
| 减持比例        | 10.4%                            |
| 减持后持股比例     | 不超过 1.95%                        |
| 当前持股数量      | 4,530,200 股                      |
| 当前持股比例      | 1.95%                            |

- (二)本次出售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 是 ☒ 否
- (三)本次实际出售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出售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 是 ☐ 否
- (四)出售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出售 ☐ 未实施 ☒ 已实施
- (五)实际出售是否未达到出售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 未达到 ☒ 已达到
- (六)是否提前终止出售计划 ☐ 是 ☒ 否
- (七)是否存在违反出售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 是 ☒ 否
- (八)其他说明

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符合公司既定的出售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公司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所得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69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B 股 公告编号:2026-036

##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设立上海新静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投资标的名称   | 上海新静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投资金额(万元) | 2,365.50                                                                                    |
| 投资进展情况   | 已认购 <input type="checkbox"/> 截止 <input type="checkbox"/> 交易要素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进展 |

一、合作投资基本情况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披露了《市北高新关于参与投资设立上海新静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公司与上海静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上海子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上海新静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或“基金”),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4,500 万元,公司作为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人民币 2,365.50 万元,占基金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49.9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关于参与投资设立上海新静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临 2026-023)。2026 年 7 月 31 日,合伙企业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备案登记,并取得了《私募基金备案证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关于参与投资设立上海新静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展暨完成基金备案的公告》(临 2026-027)。

二、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入上海子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来的通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合伙企业已全部完成实缴出资人民币 4,500 万元,合伙企业资金已募集完毕。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合伙企业投资过程中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的不确定性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合伙企业投资项目从融资、投资、退出,一般经历较长周期,投资计划可能推迟或延迟,退出安排可能无法实施,从而增加投资的不确定性,存在合伙企业经营期限延长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资金的后继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合伙企业资产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截至目前与募算基金合作投资的总体情况

| 序号 | 首次披露日期      | 投资标的名称                   | 投资进展情况                   | 投资金额(万元)  |
|----|-------------|--------------------------|--------------------------|-----------|
| 1  | 2019年7月8日   | 上海大山石—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已募集完毕,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 20,000    |
| 2  | 2019年6月29日  | 上海市北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已募集完毕,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 15,000    |
| 3  | 2022年9月3日   | 上海申江至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已募集完毕,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 4,000     |
| 4  | 2022年9月15日  | 上海申江至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已募集完毕,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 10,000    |
| 5  | 2022年6月29日  | 上海申江至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已募集完毕,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 5,000     |
| 6  | 2022年12月22日 | 交银国际二期(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已募集完毕,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 2,000     |
| 7  | 2025年9月23日  | 上海申江至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 6,000     |
| 8  | 2025年11月23日 | 中投信创二期(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已募集完毕,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 4,000     |
| 9  | 2025年5月13日  | 上海北高新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 4,000     |
| 10 | 2025年7月17日  | 上海申江至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已募集完毕,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 2,265.50  |
| 11 | 2025年7月24日  | 上海新静普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已募集完毕,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 2,500     |
| 合计 |             |                          |                          | 74,775.50 |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88021 证券简称:阳光诺和 公告编号:2026-076

##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 BTP0427 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诺和必研新药研发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公司在研项目 BTP0427 的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

● BTP0427 拟用于治疗射血分数降低的慢性心力衰竭,适用于心衰致功能障碍的慢性心力衰竭患者对于对症治疗,作为替代方法,用于已经接受相同剂量的 β 受体阻滞剂和利尿剂且病情得到控制的患者。

● 由于药品研发周期长、审批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药品基本情况
- 1. 药品名称: BTP0427 复方缓释胶囊(规格 I)
- 申请事项: 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受理号: CXH12600847
- 申请人: 江苏诺和必研新药研发有限公司;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百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 BTP0427 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临床试验。
- 2. 药品名称: BTP0427 复方缓释胶囊(规格 II)
- 申请事项: 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受理号: CXH12600848
- 申请人: 江苏诺和必研新药研发有限公司;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百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 BTP0427 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临床试验。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本次递交的 BTP0427 为化药 2 类改良型新药,拟申报适应症为治疗射血分数降低的慢性心力衰竭,适用于心衰致功能障碍的慢性心力衰竭患者对于对症治疗,作为替代方法,用于已经接受相同剂量的 β 受体阻滞剂和利尿剂且病情得到控制的患者。

心力衰竭(心衰)是多种心血管病的严重表现或中晚期阶段,是严重危及生命的临床综合征,具有发病率高、病死率高、住院率高、患者生活质量差以及治疗花费高的特点。BTP0427 所含的两种新药均已上市多年,已有充足的临床试验数据证实各单药的有效性与安全性,且二者均被心力衰竭诊疗指南推荐为一线用药,属于相同作用机制药物中经临床试验与(或)临床实践验证,获得广泛认可的临床应用。

BTP0427 为复方缓释胶囊,其组方设计合理,安全性特征可控,拟定给药频次为每日 1 次,可进一步提升患者用药依从性。该复方制剂预计可有效改善射血分数降低型慢性心力衰竭患者的病情,通过调控心率改善患者心功能与远期治疗预后;同时,该联合用药方案可在发挥协同治疗效应的基础上,预计有效纠正单药治疗后患者出现的负性药物效应,对心肾功能均具有保护作用。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临床试验批准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进行药品上市许可申请,经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评审、审批通过后方可上市生产。药品研发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投入加成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上市审批到产业化生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影响。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88157 证券简称:松井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 松井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松井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减持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王卫刚  | 董事、副总经理     | 1,093,534 | 0.70%        |
| 穆朝凯  | 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 | 250,872   | 0.16%        |
| 李玉良  | 核心技术人       | 140,523   | 0.09%        |
| 汪斌   | 股东          | 3,216,756 | 2.06%        |
| 凌淑芳  | 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 7,197,306 | 4.60%        |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 年 5 月 26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王卫刚先生、穆朝凯先生、李玉良先生、汪斌先生、凌淑芳女士因自身资金需求,计划自前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分别不超过 273,383 股、62,718 股、25,130 股、792,156 股和 792,156 股。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的,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2026 年 6 月 2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公司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20 股,共计转增 31,281,216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156,431,080 股调整为 187,717,296 股。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6 年 7 月 3 日实施完毕。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前,除王卫刚先生减持 20,000 股外,其余股东均未减持。据此,其余股东的持股数量及拟减持股份数量按本次权益分派结果直接相应调整;王卫刚先生的持股数量和剩余拟减持数量,在扣除已减持的 20,000 股后,按本次权益分派结果相应调整。

近日,公司收到上述股东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卫刚先生减持公司股份 20,0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1%;穆朝凯先生、李玉良先生未减持;汪斌先生减持公司股份 938,2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50%;凌淑芳女士减持公司股份 938,2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50%。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届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                                                   |
|--------|---------------------------------------------------|
| 股东名称   | 王卫刚                                               |
| 股东身份   | 控股股东、3 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_____ |
| 持股数量   | 1,093,534 股                                       |
| 持股比例   | 0.70%                                             |
| 当前持股来源 | 其他方式取得:1,093,534 股                                |
| 股东名称   | 穆朝凯                                               |
| 股东身份   | 控股股东、3 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_____ |
| 持股数量   | 250,872 股                                         |
| 持股比例   | 0.16%                                             |
| 当前持股来源 | 其他方式取得:250,872 股                                  |
| 股东名称   | 李玉良                                               |
| 股东身份   | 控股股东、3 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核心技术人 |
| 持股数量   | 140,523 股                                         |
| 持股比例   | 0.09%                                             |
| 当前持股来源 | 其他方式取得:140,523 股                                  |

注:上述各表“持股数量”为减持计划披露日各股东的持股数;“持股比例”以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16,431,080 股)为基数计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             |                                  |
|-------------|----------------------------------|
| 股东身份        | 王卫刚                              |
|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 2026 年 5 月 26 日                  |
| 减持数量        | 20,000 股                         |
| 减持期间        | 2026 年 6 月 30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
|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 集中竞价减持 20,000 股                  |
| 减持价格区间      | 26.15—26.16 元/股                  |
| 减持总金额       | 523,002.8 元                      |
| 减持完成情况      | 未成交:304,060 股                    |
| 减持比例        | 0.01%                            |
| 减持后持股比例     | 不超过 0.7%                         |
| 当前持股数量      | 1,288,214 股                      |
| 当前持股比例      | 0.69%                            |

注:上述各表“持股数量”为减持计划披露日各股东的持股数;“持股比例”以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16,431,080 股)为基数计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三、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             |                                  |
|-------------|----------------------------------|
| 股东身份        | 王卫刚                              |
|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 2026 年 5 月 26 日                  |
| 减持数量        | 20,000 股                         |
| 减持期间        | 2026 年 6 月 30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
|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 集中竞价减持 20,000 股                  |
| 减持价格区间      | 26.15—26.16 元/股                  |
| 减持总金额       | 523,002.8 元                      |
| 减持完成情况      | 未成交:304,060 股                    |
| 减持比例        | 0.01%                            |
| 减持后持股比例     | 不超过 0.7%                         |
| 当前持股数量      | 1,288,214 股                      |
| 当前持股比例      | 0.69%                            |

注:上述各表“持股数量”为减持计划披露日各股东的持股数;“持股比例”以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16,431,080 股)为基数计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四、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             |                                  |
|-------------|----------------------------------|
| 股东身份        | 王卫刚                              |
|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 2026 年 5 月 26 日                  |
| 减持数量        | 20,000 股                         |
| 减持期间        | 2026 年 6 月 30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
|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 集中竞价减持 20,000 股                  |
| 减持价格区间      | 26.15—26.16 元/股                  |
| 减持总金额       | 523,002.8 元                      |
| 减持完成情况      | 未成交:304,060 股                    |
| 减持比例        | 0.01%                            |
| 减持后持股比例     | 不超过 0.7%                         |
| 当前持股数量      | 1,288,214 股                      |
| 当前持股比例      | 0.69%                            |

注:上述各表“持股数量”为减持计划披露日各股东的持股数;“持股比例”以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16,431,080 股)为基数计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五、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公司拟通过减持“大投资者”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载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声明,除已经披露的事项外,公司不存在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七日